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一〇七學年度第五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三會議室

出席人：詳見簽到簿（出席人數 51 人）

主席：吳校長連賞

紀錄：陳麗惠

## 壹、專題演講：

演講主題：銀髮產業多角化經營與發展趨勢

演講者：蔡錦墩董事長兼總經理（福樂多醫療福祉事業）

## 貳、頒獎

頒發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單位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評選執行績效績優單位

1. 績優行政單位：圖書資訊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

2. 績優學術單位：工業設計學系、體育學系、運動競技與產業學士原住民專班

## 參、吳連賞校長報告：

王副校長、廖副校長、各位主管、各位同仁，大家午安：

- 一、上午主持碩士班放榜會議，發現報名人數逐年減少，教育部高三學生推估數 107 年 25 萬、108 年 24 萬，明年剩下 21.7 萬，到 117 年則僅剩 15.7 萬，少子化的問題一年比一年嚴峻，私立大學均要求公立學校也要同步減招。碩士班放榜後，請各系所務必與學生取得聯繫，儘可能讓學生能就讀本校。如果生源持續流失對學校的發展將十分不利，也請大家積極開辦進修碩士專班及新的創新碩博士學位學程、回流碩士專班等，對學校收入將有正向的幫助。
- 二、今年底即將迎接本校六十五周年校慶，預計辦理十大慶祝活動，規劃「校友一人捐一萬、建設新高師」積極擴大募款。今年的校慶納入 2,793 名女師校友，並以女師為意象設計很多相關活動，歡迎各系所共襄盛舉。
- 三、108 年中央統刪各大學 5% 設備費與投資經費。
- 四、研究大樓施工速度加快，估計六月結構體即將完成，目前積極籌措原訂計畫所未編列的二千萬元內部設備裝修費用。預計於今年底在空間規劃管理委員會充分討論研究室分配方案。
- 五、感謝各單位的支持，本校校務評鑑獲全數通過之佳績，但評鑑委員仍建議本校產學合作尚待提升。請五學院邀集各系所提出各學院強化產學、研發能量的策略，並由研發處彙整全校性強化產學及提升策略。產學合作績效將納入中長程計畫持續追蹤。
- 六、系所評鑑在評鑑報告產出前，請各學院安排校內檢核小組預先檢核（由王副校長主責督導和平校區、廖副校長主責督導燕巢校區、本人綜理兩校區），期能全數通過系所評鑑。

- 七、請總務處邀請水保處至現場勘驗燕窩後方的邊坡水土流失情形，如有必要則請南區水保局給予經費支持穩固邊坡工程。
- 八、燕巢便利超商設置需符合建築、消防等法規規範，希望加快規劃速度，期於本學期能完成設置。
- 九、E04 公車並未停駛，但管理當局及市政府都希望各校能多予宣導，提升搭乘率，只有運量增加，才能確保永續的營運。
- 十、感謝廖副校長及研發長積極與高雄、屏東六個鄉鎮區進行地方創生計畫，爭取到更多的預算，地方創生計畫涵蓋觀光、農產品行銷、高齡照護、有機農業的發展，未來是地方建設發展的重點。
- 十一、本校教育基金會目前累積近一千七百萬的基金，基金會每年向各界募款，也回饋各系所、社團辦理學術活動。補助之前提為需先勸募一定基金進入基金會，然後可由基金會爭取補助系所或學生社團活動，增進系所之發展。呼籲教授同仁率先響應募款，也請師就處轉知各系所目前尚未進行募款之系所資料。
- 十二、教育部招生總量管制政策，博士班 30%、碩士班 20%、大學部 10%名額由本校自行管控，但自行管控機制仍依循教育部規範，如註冊率偏低（低於 70%）則需流用調整或將招生名額寄存。教育部未來將以 5+2 產業、A I、I O T、半導體產業、資安及食安產業為優先核定對象。

#### 肆、廖本煌副校長報告：

- 一、天氣漸熱，登革熱也蠢蠢欲動，二月份登革熱的自主檢查表回覆率和平校區行政單位只有 25%，教學單位 28%，燕巢校區行政單位 19%、教學單位 47%，整體回覆率狀況不佳。去年衛生相關單位至本校大陣仗檢查登革熱，也造成很大的行政負擔，因此請大家要徹底執行登革熱的防制及確實回覆自主檢查表。
- 二、高教深耕計畫第一期款目前尚未撥付，感謝主計室楊主任協助，目前先運用學校經費執行計畫支付各項活動開支。
- 三、感謝學務處、教發中心及人事室協助教學助理納保業務（未來均全數為勞僱型教學助理）。

#### 伍、提案討論：

案由	提案單位	說明	決議
一、修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普通教室管理及使用要點」部分條文案，請	教務處	1. 依 107 年 12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及參考其他學校普通教室借用規定，爰配合修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普通教室管理及使用要點」。	1. 要點五修正為「五、普通教室出借費用及標準（不滿 4 小時以 4 小時計算之， <u>下列費用均已含營業</u>

案由	提案單位	說明	決議
討論。		2. 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條文及其他學校收費標準各 1 份（如提案附件）。 3. 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稅) …」。 2. 餘照案通過。
二、修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生兼任工讀生實施要點」，請討論。	學生事務處	1. 配合 107 年 12 月 3 日以臺教高(五)字第 1070199230B 號令訂定發布之「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教學助理納保作業要點」修正。 2.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照案通過。
三、修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學生就學獎補助要點」，請討論。	學生事務處	1. 配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生兼任工讀生實施要點」修正，連動修正。 2.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照案通過。
四、修訂「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推動參與國際學術會議補助要點」乙案，請討論。	研究發展處	1. 配合本校「研究優良獎勵要點」規定，研究優良得獎者，已由本校發給獎牌，改為發給獎狀。 2. 經 107 年 12 月 19 日本校 107 學年度研發委員會決議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討論。	照案通過。
五、修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之規定，請討論。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就業輔導組	1. 廣徵意見，增聘委員。 2. 原校外實習委員會各委員任期為年度制，為配合校務會議之學生代表任期，修改為學年制。 3. 原 108 年度任期為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是否延至 109 年 7 月 31 日？下一次任期再為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4. 檢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學生校外實	照案通過。

案 由	提案 單位	說 明	決 議
		<p>習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條文、修訂條文對照表各乙份（如附件）。</p> <p>5.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p>	
<p>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組織規程 1080201 條文修正補追認案，請討論。</p>	<p>人事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修正第十七條之一、第二十五條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並經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2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80003146 號函同意核定。</li> <li>2. 原第十七條之一及第二十五條文：依本校「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用專案教學人員實施要點」專案教學人員經教育部電洽須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爰修正之。</li> <li>3. 第十七條之一：職員不得擔任一級主管，修正為組長可由職員擔任之。</li> <li>4. 本案如經審議通過，續提 107 學度第 2 次校務會議追認。</li> </ol>	<p>照案通過。</p>
<p>七、修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p>	<p>教育學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教育部 107 年 7 月 12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70103847 號函核定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四條條文略以，本大學設下列各教學單位：一、教育學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教育學系（含碩、博士班、教學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li> <li>(二) 特殊教育學系（含 1. 碩士班(1) 聽力學與語言治療碩士班(學籍分組為「聽力學組」及「語言治療組」)；(2) 特殊教育碩士班；(3) 特殊教育教學碩士班；2. 特殊教育博士班)</li> <li>(三) 體育學系（含碩士班、教學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li> <li>(四) 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含碩士班、諮商心理博士班；碩士班分</li> </ol> </li> </ol>	<p>照案通過。</p>

案 由	提案 單位	說 明	決 議
		<p>為諮商心理組及復健諮商組)</p> <p>(五) 事業經營學系 (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p> <p>(六) 成人教育研究所 (含碩、博士班、碩士在職專班)</p> <p>(七) 性別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p> <p>(八) 人力與知識管理研究所 (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p> <p>(九) 性別教育博士學位學程</p> <p>(十) 運動競技與產業原住民專班。</p> <p>2. 為配合前項條文修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第四點業經 107 年 10 月 17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教評會及 107 年 11 月 07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在案。</p> <p>3. 本要點第八點業已提 107 年 11 月 07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在案,茲因未提至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教評會修正,故補提請本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教評會審議並追認通過。</p> <p>4. 本案經 108 年 1 月 9 日第二次校教評審議通過,依程序續提本校行政會議審議。</p> <p>5. 檢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對照表、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各乙份。</p>	
八、本校與大陸地區北京師範大學珠海	國際事務處	1. 北京師範大學珠海分校 (原北京師範大學珠海教育園區),位於大陸地區廣東珠海,珠海分校設有文學院、教育	照案通過。

案由	提案單位	說明	決議
分校簽署學術交流合作書案，請討論。		<p>學院、管理學院、資訊技術學院、不動產學院、物流學院、法律與行政學院、設計學院、藝術與傳播學院、外國語學院、工程技術學院、應用數學學院、運動休閒學院以及國際商學部等 14 個學院（部），涵蓋 8 大學科門類的 61 個本科專業，現有在校生達 2 萬多人。</p> <p>2. 兩校合作書（草案）如附件。</p> <p>3. 本案業經 107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報審議通過，續提行政會議。</p>	
九、本校與泰國正大管理學院（PANYAPIWAT INSTITUTE OF MANAGEMENT）簽署合作備忘錄案，請討論。	國際事務處	<p>1. 正大管理學院是由正大集團（華裔實業家謝易初、謝少飛兄弟創建，東南亞規模具影響力的企業集團之一）投資創辦的，經泰國教育部批准的正規私立大學。學校位於曼谷北郊，坐落在政府中央辦公區，交通便利。學校現有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等商業管理、工程與技術、食品企業管理學院、管理科學、教育學院等學院。</p> <p>2. 兩校備忘錄（草案）如附件。</p> <p>3. 本案業經 107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報審議通過，續提行政會議。</p>	照案通過。
十、本校與大陸地區閩南師範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案，請討論。	國際事務處	<p>1. 閩南師範大學位於大陸地區福建漳州，是大陸福建重點建設大學，現有 18 個學院，設有 62 個本科專業、5 個碩士專業學位授權點、4 個博士人才培養方向，學校本科和研究生教育涵蓋人文學科、社會學科、理學、工學、管理學、農學六大學科門類，全校學生約 2 萬餘人。</p> <p>2. 兩校備忘錄（草案）如附件。</p> <p>3. 本案業經 107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報</p>	照案通過。

案由	提案單位	說明	決議
		審議通過，續提行政會議。	

#### 陸、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案由	提案單位	說明	決議
一、訂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課程、教育實習課程及國際史懷哲計畫要點」(草案)，請討論。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1. 依據教育部 107 年 7 月 30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70091826B 號令「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要點」訂定。 2. 檢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課程、教育實習課程及國際史懷哲計畫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柒、上次會議紀錄(略如資料)：確認

捌、上次會議執行情形(略如資料)

玖、工作報告：(請參閱秘書室網頁內提供之詳盡紀錄資料)

壹拾、專題報告：原資中心業務簡介

壹拾壹、主席提示：

- 一、如每年帶隊至海外實習全由師培處承擔，將造成業務負荷過重，請協調各系所教師支援協助。
- 二、請各單位主管督導所屬確實執行登革熱檢查，登革熱的自主檢查表未落實回覆將扣減單位MBO經費。
- 三、燕巢校區許多機車違停及未辦停車證進入校園停車情形，請再加強宣導並透過車管會依規定拖吊落實執行。
- 四、請各系所主管或各班導師多費心，聯繫休學學生及失聯學生，繼續並加速完成學業。
- 五、請總務處瞭解科技學院水電維修派工問題。
- 六、至海外實習需符合成績及語言能力等基本要求，並甄選合適的學生參與，相關資格審查及返校課業輔導也請系上多予費心。

壹拾貳、散會(十六時四十五分)。